

证券代码：600843 900924 证券简称：上工申贝 上工 B 股 公告编号：2024-013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和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》，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出售所持有的长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600757，以下简称“长江传媒”）、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900932，以下简称“陆家 B 股”）、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0166，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”）以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601229，以下简称“上海银行”）四家上市公司股票，授权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和 2023 年 6 月 22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香港商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关于增加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告》和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、2023-027、2023-031）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，全部出售公司持有的长江传媒 10,298,534 股和上海银行 1,904,734 股股票，合计增加公司货币资金 11,159.36 万元。公司持有的陆家 B 股和申万宏源两家上市公司股票尚未出售，后续将会择机处置。

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已将持有的上述公司股票列入交易性金融资产，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。本次交易对净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